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1551)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8)

## 贖回二級資本債券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於2018年3月23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了規模為人民幣100億元的二級資本債券（「本期債券」）。根據本期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的規定，本期債券設有發行人贖回權，本行有權在本期債券第5個計息年度的最後一日，即2023年3月23日按面值全額贖回本期債券。

截至本公告日，本行已行使贖回權，全額贖回了本期債券。

承董事會命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建

中國廣州  
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蔡建先生；六位非執行董事答恒誠先生、左梁先生、馮凱蕓女士、張軍洲先生、馮耀良先生及賴志光先生；以及六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文義先生、杜金岷先生、譚勁松先生、張衛國先生、張華先生及馬學銘先生。

\* 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